

资格后审结果公示

高州市河道堤围等水利设施水毁修复（第四子项目）工程勘察设计、设备采购和施工总承包(EPC)[项目编号：JG2024-5754]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具体结果公示如下：

序号	投标申请人名称	资格审查结果（通过/不通过）	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
1	(主)广东省筑瀛水利水电建设有限公司;(成)河南省水务规划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通过	/
2	(主)沈阳中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成)淮安市水利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通过	/
3	(主)湖南望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清远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通过	/
4	(主)广东金辉华集团有限公司;(成)惠州市华禹水利水电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通过	/
5	(主)广东恒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成)中元天纬集团有限公司	不通过	未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4.2.1递交投标文件地点及要求的第5点和第一章招标公告投标文件递交方式的第2点投标人应将纸质版第二册定标辅助文件资料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公告的开标室为准),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未能递交第二册定标辅助文件资料的将被视为不提供定标资料,作无效投标处理。

公示时间:从2024-11-24 00时00分至2024-11-27 00时00分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投诉书等相关资料,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

异议受理部门(招标人):高州市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联系人:江先生

电话:0668-6888626

监督部门:高州市水务局

电话:0668-6888632



招标人名称:高州市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日期:2024年11月23日